

# 共青团湖南省委办公室

---

## 共青团湖南省委办公室 关于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 应急志愿服务工作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州、县市区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省税务局系统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大中型企业、高校团委，湖南驻北京、浙江、广东、贵州、深圳团工委，团省委机关各部室、直属事业单位：

当前，全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进入关键时期。党中央、国务院作出重要部署，全国上下众志成城。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的有关要求，全省各级团组织立即行动起来，动员广大青年志愿者组织和青年志愿者响应号召、积极应对，科学有序地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 一、主要内容

疫情期间，全省各级团组织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单位，组织应急志愿服务力量，根据防疫工作发展态势，从专业医护、便民服务、秩序维护、心理疏导等方面招募必要数量的青年志愿者，严格落实在岗人员防护措施，结合疫情应急志愿服务实际，开展各

项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工作。

## 二、活动安排及主要任务

1. 构建工作对接机制。进一步加强疫情应急志愿服务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疫情应急志愿服务工作协调机制，及时对接疫情应急志愿服务工作，形成团中央统筹规划、省级团委负总责、市县团委抓落实的应急志愿服务工作模式。各市、县团委负责同志应主动向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到，并明确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工作负责人和联系人，上报联系方式，构建起全省各级团组织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工作网络体系。

2. 招募志愿服务团队。根据各地党委政府统一部署和工作实际需求，组织应急志愿服务力量，根据防疫工作发展态势按需设岗、招募必要数量的青年志愿者，依据专业医护、便民服务、秩序维护、心理疏导等不同需要分别编组，开展网上培训，组织起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的“预备队”和“突击队”，随时准备投入工作。加倍重视志愿者自身安全防护的严格管理和强化培训，严格落实对在岗志愿者的防护措施，坚决做到防护措施不到位的绝不上岗、防护培训不合格的绝不上岗。所有志愿服务不搞主题活动，不搞集中仪式。

3. 就近就便参与服务。各级团组织要以市、县及以下为动员单位，引导青年志愿者组织坚持本地化原则，统筹当地青年志愿者的招募培训管理服务，合理确定服务半径，不跨区域开展志愿服务。要坚持社区化原则，青年志愿者应采取就近就便的方式到所在的社区、村报到，立足城市社区、农村村居，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协助村居(社区)干部，力所能及地当好“第一

响应人”，配合开展网格化管理，在疫情防护宣传、政策措施解读、稳定社会情绪等方面提供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志愿服务。

4. 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要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组织志愿者帮助群众科学认识疫情，提高公众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树立打赢疫情防控硬仗恶仗的必胜信心。根据疫情变化，正确引导社会舆论，与各种谣言和不实宣传做斗争。

### 三、相关要求

1. 各市、县团委志愿服务工作相关部室要充分重视，积极行动起来，做好应急预案，按照当地党政的统一指挥和团组织的统筹协调，依法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

2. 坚持“安全第一”原则。要加倍重视志愿者自身安全防护的严格管理和强化培训，严格落实对在岗志愿者的防护措施。科学设置志愿者岗位，严格控制志愿者数量，合理设置志愿者服务时长，并确保志愿者保障落实到位。

3. 建立疫情应急志愿服务网络体系。各市县级团委志愿服务工作相关部室必须确定应急志愿服务工作联络人，由市（州）团委志愿服务工作相关部室汇总后，于1月28日之前统一报送至湖南省青年志愿者协会秘书处邮箱：hnzyz88776720@163.com，联系人：彭南勇；联系电话：18390875163。

共青团湖南省委办公室

2020年1月27日